

安徽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安徽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举办第十一届 “创客中国”安徽省中小企业 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市工信局、财政局、人社局，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开展创业安徽的整体安排，持续提升中小企业创新能力和专业化水平，加强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促进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根据《关于举办第十一届“创客中国”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信中〔2026〕8号）要求，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将共同举办第十一届“创客中国”安徽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大赛是全国大赛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我省中小企业和创客交流展示、项目孵化、产融对接、协同创新的重要平台。各地要高度重视，围绕大赛主旨广泛宣传发动，按照《第十一届“创客中国”安徽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活动方案》（见附件1），积极组织本地区创新能力强、发展潜力大的中小微企业和创客报名参赛。

二、各地要高度重视本次赛事宣传发动工作，充分依托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宣传媒介，多渠道多形式加大赛事宣传力度，扩大赛事影响力。

三、各地要严格对标参赛标准和相关要求，细致摸排筛选辖区内优质参赛项目，扎实做好参赛项目的推荐工作，确保推荐项目高标准、高质量。

联系方式：

（一）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企业合作发展处石念进，0551-62876636。

（二）省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顾珺欣、朱婷；电话：62871662、62871053；邮箱：gujunxin@ahjxw.gov.cn、zhuting@ahjxw.gov.cn。

附件：1. 第十一届“创客中国”安徽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活动方案

2. 大赛注册报名流程图

3. 参赛项目网上上传材料提纲



安徽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6年5月18日

第十一届“创客中国”安徽省中小企业 创新创业大赛活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开展创业安徽的整体安排，持续提升中小企业创新能力和专业化水平，加强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促进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关于举办第十一届“创客中国”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信中〔2026〕8号）要求，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将共同举办第十一届“创客中国”安徽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以下简称大赛）。具体方案如下：

一、大赛目的

聚焦我省“1188”现代化产业体系，激发创新潜力，集聚创业资源，营造创新创业氛围，打造为中小企业和创客提供交流展示、成果转化、产融对接、协同创新的平台；通过赛事发掘和培育一批优秀项目、企业及创业团队，建立健全优质中小企业主动发现机制，持续完善“以赛促创”培育体系；赋能优质初创企业发展壮大，支持大中小企业协同创新，增强自主创新能

力，不断催生新产品、新技术、新模式和新业态；推动优质企业“专精特新”发展，因地制宜打造新质生产力，服务我省新型工业化发展，助力制造强省建设。

二、大赛主旨

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配置资金链，培育人才链。

三、组织机制

（一）主办、协办单位

主办单位：安徽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协办单位：安徽省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安徽欧美同学会（安徽留学人员联谊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

（二）组委会

大赛设立组委会，负责大赛组织实施。组委会下设办公室，设在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企业合作发展处、省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负责统筹推进大赛相关事项，承担赛事组织协调、宣传推广和技术保障等工作。

四、参赛条件

（一）企业组（含单独比赛的智能制造领域企业组）

1.在中国境内注册，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中小微企业；

- 2.参赛项目已进入市场，具有良好发展潜力；
- 3.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且无产权纠纷，参赛项目知识产权须隶属于报名企业；
- 4.企业无严重失信记录。

（二）创业组

- 1.包括初创企业或创客团队：

（1）初创企业：注册时间不满2年的中小微企业（工商注册日期在2024年1月1日（含）之后注册）；

（2）创客团队：遵纪守法的创业团队、个人、高校、科研院所团队，同一人员不得作为2个及以上团队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核心成员原则上不超过7人；

2.参赛项目的创意、产品、技术及相关知识产权归属初创企业或创客团队核心成员，与其它单位或个人无知识产权纠纷；

3.初创企业存在严重失信记录、创客团队成员被列为失信名单的不得参赛。

（三）其他要求

大赛按照企业组和创业组两个类别分别进行比赛，历年“创客中国”安徽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已获得三等奖以上（含）的项目不得参赛；同一企业的同一项目或相似项目不可重复报名参赛；近三年入围全国企业组500强或创业组300强的项目不得参赛。

五、赛事安排

（一）参赛报名

符合条件的企业和创客（以下统称参赛者）均可报名参赛。

报名截止时间：2026年7月10日。

参赛者报名方式：进入安徽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网站（<http://jx.ah.gov.cn>）或“益企服务云”平台（<https://www.anhuisme.cn>），点击第十一届“创客中国”安徽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栏目，进行注册报名。

大赛注册报名流程见附件2。大赛不向参赛者收取任何费用，未注册登记的参赛者不得参加大赛。

（二）比赛流程

比赛流程分为初赛和决赛两个阶段。

1.初赛阶段。

初赛采用专家组线上评审方式。评审专家在“创客中国”安徽省大赛平台上，对参赛项目开展项目查重，并对参赛项目进行评审，根据得分确定项目参加决赛。

单独举办智能制造领域企业组专项赛初赛，根据得分，按参赛项目比例确定项目参加决赛。

初赛时间：8月上旬。

2.决赛阶段。

（1）赛事辅导。开展国家和省“双创”政策宣传；参赛者创

业创新辅导；项目落地、科技成果转化、创新项目产业化和市場应用指导。讲解商业计划书要点，技术能力、商业能力、团队能力展示技巧，现场路演和现场答辩技巧等。

（2）决赛形式。采取现场路演、答辩、当场亮分方式。根据项目得分分别决出企业组、创业组和智能制造领域企业组一、二、三等奖若干名。

决赛时间：8月下旬。

（三）对接服务

大赛组委会办公室组织各类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投融资机构等，发挥技术、资本、市场等资源优势，开展对接服务，促进产融对接、孵化落地和成果转化等。

六、奖项设置

大赛企业组、创业组和智能制造领域企业组各设立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若干名。

注：创业组中获奖创客须在公布获奖名单后30日内完成工商注册，注册企业的法人代表须为创客团队的前三名成员之一。

七、政策激励

（一）宣传展示。通过“创客中国”国家创新创业公共服务平台、“益企服务云”平台、“创客中国”安徽省大赛平台等渠道，对参赛项目和对接成果进行展览展示、宣传报道和服务推介。

（二）跟踪服务。大赛组委会积极推动参赛项目与产业链、

供应链、创新链、资本链、人才链、政策链开展对接；密切跟踪参赛企业在生产经营中的痛点、难点、堵点，帮助企业纾难解困，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

（三）投融资对接。向各中小企业发展基金等投资基金、创业投资机构、银行等推荐，带动各类投融资机构为参赛企业提供多元化服务。中国建设银行安徽省分行对参赛且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给予全流程线上线下相结合的信贷融资支持，纯信用类贷款金额最高可达 500 万元，抵押担保类贷款金额最高可达 3000 万元，并给予一定的利率优惠。

（四）推进成果转化。聚焦具有优势技术、产品和工艺的项目，结合项目优势及技术核心竞争力，安排创业导师和技术、投资、管理专家围绕法律、人力资源、财务、知识产权等方面进行辅导，推动传统产业优化升级，落地孵化一批新项目。

（五）落实优质中小企业发现机制。利用“创客中国”安徽大赛，充分挖掘产业链供应链、股权投资、知识产权、科技奖项、人才引育等信息，将大赛打造成各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主动发现优质中小企业的重要平台，鼓励各地将大赛获奖项目列入本地区专精特新企业重点培育名录，并做好与优质中小企业梯度政策的紧密衔接。

八、宣传报道

大赛组委会通过“益企服务云”平台、“创客中国”安徽省中小

企业创新创业大赛平台、省内外新闻媒体、资讯平台等宣传发布大赛信息。

九、参赛项目知识产权

（一）参赛项目有侵权或抄袭行为的，一经发现取消其参赛资格，收回其所获奖项，有关法律责任由参赛者全部承担。

（二）参赛者应避免其项目丧失新颖性并承担保护其项目商业机密的责任。大赛组委会及相关工作人员有为参赛项目保密的义务。

（三）参赛者拥有参赛项目的完全知识产权和商业机密，组委会可对参赛项目进行媒体宣传、出版发行、展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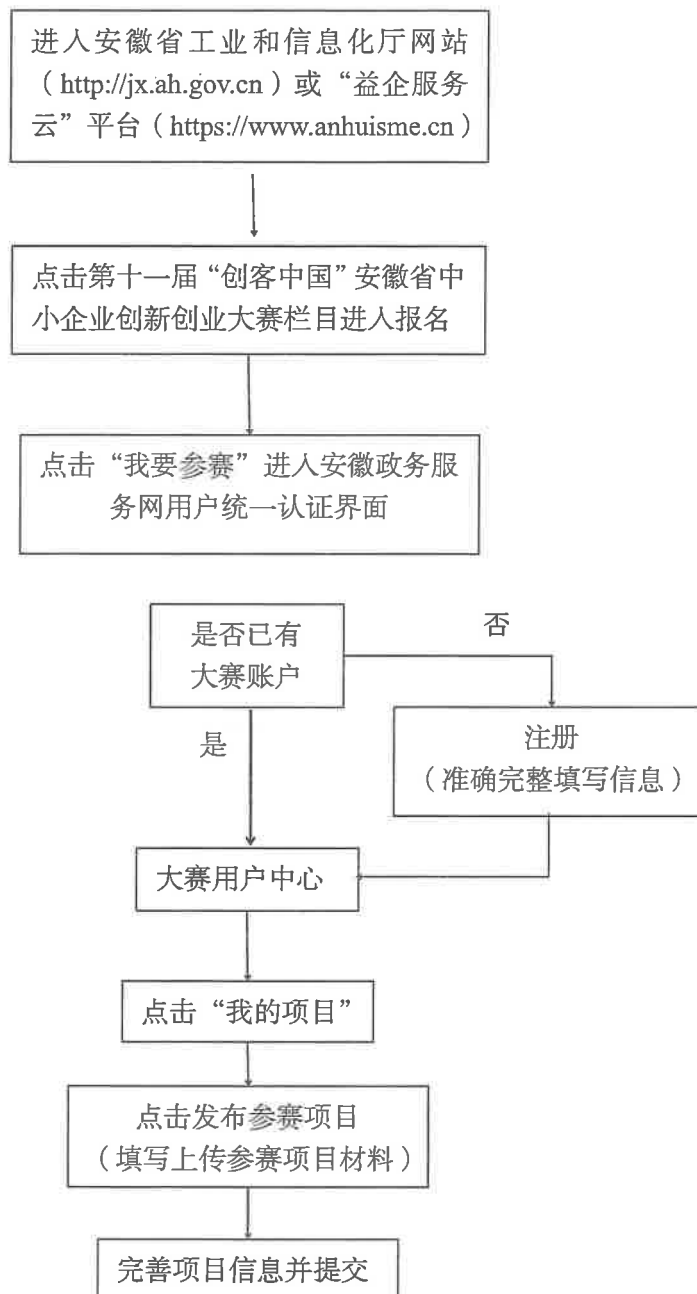
十、工作要求

（一）各市工信局要充分发挥各类新闻媒体作用，加强赛前动员、赛中展示、赛后成果的宣传，扩大大赛影响力。

（二）大赛采取公开透明和公平公正的方式产生奖项。参赛者要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对于重复申报、剽窃、侵夺他人创新成果，以及用其他不正当手段骗取奖项的参赛者，取消参赛资格。

附件 2

大赛注册报名流程图



附件 3

参赛项目网上上传材料提纲

一、项目简介（字数不超过 2000 字）：建议从市场前景、核心技术、商业模式、特有优势等介绍，其他部分在项目附件中上传。

二、技术能力（字数不超过 250 字）：建议从技术含量、研发能力、创新性、实用性等方面组织材料。

三、商业能力（字数不超过 250 字）：建议从市场前景、商业模式、盈利能力、风险分析等方面组织材料。

四、团队能力（字数不超过 250 字）：建议从团队实力、教育背景、股权结构合理性、资源整合能力等方面组织材料。

五、附件：项目补充说明材料，上传项目商业（创业）计划书、项目介绍 PPT 和有关佐证材料。